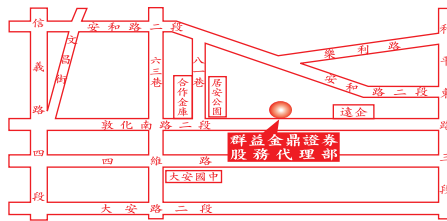




1060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 語音代號：9912  
 群益金鼎證券股務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05號

國內郵簡

開會通知  
請即拆閱

第一聯

## 股東 台啓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 本次股東常會發放紀念品

群益金鼎股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  
電子投票  
www.stockvote.com.tw

第二聯

#### ※紀念品領取須知※

- 一、股東會紀念品：便利商店禮物卡50元。
- 二、貴股東如對本次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思表示與徵求人相同時，如不親自出席股東會而欲委託代理出席領取紀念品，請於107年5月11日起至107年6月7日止(星期例假日除外)，攜帶第六聯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後，洽徵求人之全省徵求場所辦理(各徵求場所得視徵求狀況提早結束徵求)。
- 三、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股東會，敬請於股東會開會當日(會議結束前)，攜帶第三聯出席簽到卡至股東會現場出席並領取紀念品，會後恕不補發或郵寄。
- 四、欲領取紀念品者(不欲出席股東會者)，請於107年6月13日股東常會當日(會議結束前)至會場領取(會後恕不補發)。
- 五、採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如欲領取紀念品，請於107年6月14日起至107年6月19日止，攜帶電子投票「議案表決情形」、股東會出席通知書、身分證明文件或其他足資證明股東身份之文件(如健保卡或駕照)等擇一皆可，至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領取。
- 六、紀念品24小時語音查詢專線：(02)2702-3999→按1→按9912

###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委託書徵求人彙總名單 股東常會日期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徵求股數限1,000股(含)以上】

徵求人	委任人	擬支持董事被選舉人名單	董事被選舉人之經營理念	徵求場所名稱或所委託代為處理徵求事務者名稱
(簡稱：元富、元富證券、元富證券(股)公司)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 俞允	擬支持董事被選舉人： 俞允 皮華中 趙欣媛 余宏俊	1、開大門走大路及誠信經營，堅守股東權益優先及極大化的原則。 2、落實公司治理及風險管理，強化財務及經營資訊的透明化程度。 3、善用公司資產及企業資源，提升資金之運用效能及股東報酬率。 4、提高總分支機構營運效率，健全經營體質及提高在地競爭優勢。 5、持續提升品牌之投資效益，擴大品牌優勢及強化公司經營效能。 6、深耕高階專業顯示器市場，整合資源經營醫療雲端等專業市場。	1.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光復北路11巷35號B1 電話：(02)2768-6668  2. 全通事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全省徵求場所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11巷22號 電話：(02)2521-2335
	2. 皮華中			
	3. 趙欣媛			
	4. 第一商業銀行受託偉聯科技員工持股會信託專戶			
	5. 第一銀行受託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有表決權之限制型股票信託專戶			

註：以上資料係屬彙總資料，股東如須查詢詳細資料請參照本開會通知書上載明之證基會網站(<http://free.sfi.org.tw/>)查詢。

第三聯

#### 注意事項

- 一、貴股東如擬親自出席：  
請於右邊之出席簽到卡蓋妥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免再寄回。
- 二、貴股東如擬委託他人出席：  
請詳填背面委託書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俾另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之代理人。

###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07年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

時間：107年6月13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11號E棟4樓(南港軟體體育成中心)

股東戶號：	親自出席簽名或蓋章處	領取紀念品簽章處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代理人：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如欲委託出席仍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

群益金鼎股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股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編號：

恆業承印 (02)2601-4648

E版

M128-Z515-8105

內裝有附錄，應按指示填寫，請於開會前寄回。電話：(02)2702-3999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許可證號碼：0042號  
 群益金鼎證券(股)公司印製，服務專線：(02)2702-3999

515

※親自出席者，免予寄回。(請詳閱左列注意事項說明)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事項說明如下：

(1) 發行總額：普通股2,000,000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發行總額為新台幣20,000,000元，擬以無償發行。

(2) 發行條件之決定方式：

(2.1) 既得條件：

(2.1.1) 公司將以既得期間屆滿之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中之營業收入及稅後淨利為基礎，作為公司績效標準，如下：

屆滿第一年：營業收入較前一年度成長20%(含)以上、屆滿第二年：營業收入較前一年度成長15%(含)以上、屆滿第三年：稅後淨利較前一年度成長10%(含)以上、屆滿第四年：稅後淨利較前一年度成長10%(含)以上。

(2.1.2) 在達成前款之公司績效標準前提下，員工自被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且同時達到個人年度考績評定等級。本公司考績評定等級，依績效考與評分標準規定，分為「特優、優、甲、乙、丙」等五等級，受分配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一般員工，各年度考績評定為甲等(含)以上；如為策略性關鍵員工，各年度考績評定為優等(含)以上。各該年度可分別既得之最高股份比例如下：

屆滿一年：20%、屆滿二年：20%、屆滿三年：30%、屆滿四年：30%

(2.2)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處理：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者，公司有權就其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無償收回並辦理註銷。

(2.3) 發生繼承之處理方式：依據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相關規定辦理。

(3) 員工之資格條件及得獲配之股數

(3.1) 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與日當日已到職之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

(3.2) 實際授與員工及可獲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將參酌公司營運需求及業務發展策略所需之職責而定，並提報董事會同意。

(3.3) 具經理人、員工身分者，應於發行前提報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3.4) 本公司依募發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給予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加計該員工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依募發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證累計給予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十。但經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核准者，單一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證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得不受前開比例之限制。

(4) 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提昇員工向心力及歸屬感，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最大利益。

(5) 可能費用化之金額：若以本公司107年3月1日之前30個營業日之平均收盤價每股8.16元估算，於全數達成既得條件，可能費用化之金額總計約為新台幣16,320千元；依既得條件，每年分攤之費用化金額，分別約為新台幣7,752千元、4,488千元、2,856千元及1,224千元。

(6) 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若依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52,804,769股計算，每年對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分別約為0.15元、0.09元、0.05元及0.02元，對本公司未來年度每股盈餘之稀釋情形尚屬有限，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限制及重要約定事項或應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及本公司訂定之發行辦法辦理。前述內容經股東會同意後，授權董事會依相關法律規定之應記載事項，一次或分次申報辦理，並由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全權處理其他相關或未盡事宜。

第四聯

地 址	電 話
台北市中正區武昌街一段16巷10號1樓&2樓之1	(02) 2311-137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206之2號(元大隔壁)	(02) 2595-6189
台北市中山區龍江路155巷6號1樓(長春路口)	(02) 2718-0952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321號1樓A17室(捷運大安站6號出口)	(02) 2501-5529
新北市板橋區東門街30之2號(府中1號出口)	(02) 2956-2019
新北市永和區永元路52巷23號1樓(秀朗國小前)	(02) 2920-8426
新北市三重區安樂街49之1號(正義北路聯邦銀行邊)	(02) 2980-4817
新北市新莊區公園一路70巷2號(阿耀的店旁巷)	(02) 2993-1020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87號4樓之15(仁愛眼鏡4樓)	(02) 2425-7224
桃園市中壢區中台路25號	(03) 426-0715
新竹市北大路305巷8號(國泰世華旁巷)	(03) 523-7681
苗栗縣頭份市田寮里20鄰華夏路101號	(037) 627-163
台中市西區金山路49之5號	(04) 2372-4785
彰化縣員林市中山南路188號(婚姻媒合協會)	(04) 835-0257
南投縣草屯鎮炎峰街3之7號(土銀對面)	(049) 232-7456
嘉義市西區忠義街68號	(05) 222-3203
台南市北區公園路128號(好鄰居藥局)	(06) 221-9015
高雄市前金區六合二路228號(市議會後面)	(07) 201-4827
屏東市中正路131號(秀波服務)	(08) 765-7277
台東市更生路149號	(089) 351-883

###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第五聯

一、茲訂於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11號E棟4樓(南港軟體育成中心)，召開一〇七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前，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 106年度營業報告。2. 106年度監察人審查報告。3. 106年度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報告。4. 106年度對外背書保證作業情形報告。5. 106年度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承認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2. 承認106年度盈虧撥補案。(三)討論事項：1. 討論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2. 討論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3. 討論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4. 討論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5. 討論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6. 討論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四)選舉事項：改選董事案。(五)其他議案：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案。(六)臨時動議。

二、本次股東會選任董事7席(含獨立董事3席)，採候選人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為董事：俞允、皮華中、趙啟煊、余宏俊；獨立董事：趙銘崇、楊千、張莎未。投資人如欲查詢候選人之學歷等相關資料，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公告查詢」輸入查詢資料。

三、本公司討論董事就業禁止之解除，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次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兼任其他公司職務之說明：董事俞允兼任壹醫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皮華中兼任華生生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獨立董事楊千兼任聖暉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張莎未兼任創麟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富圓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四、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事項說明詳第四聯。

五、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〇七年四月十五日起至一〇七年六月十三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六、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閱出席。實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三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六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服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七、如有股東欲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7年5月11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九、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7年5月12日至107年6月10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計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貴股東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委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六聯

委託書	委託人(股東)	編號	簽名或蓋章	
<p>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7年6月13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p> <p><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p> <p><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p> <p>1. 承認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p> <p>2. 承認106年度盈虧撥補案：<input type="checkbox"/> 1. 承認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p> <p>3. 討論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p> <p>4. 討論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p> <p>5. 討論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案：<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p> <p>6. 討論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修訂案：<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p> <p>7. 討論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p> <p>8. 討論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p> <p>9. 改選董事案。<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p> <p>10.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就業禁止之限制案：<input type="checkbox"/> 1. 贊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反對 <input type="checkbox"/> 3. 棄權</p> <p>二、本股東未於前項<input type="checkbox"/>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p> <p>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p> <p>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p> <p>此 致</p> <p>偉 聯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p> <p>授權日期 年 月 日</p>	<p>股 東 戶 號</p> <p>姓 名 或 稱 職</p> <p>持 有 股 數</p>			
		徵 求 人		簽 名 或 蓋 章
		戶 號		簽 名 或 蓋 章
		姓 名 或 稱 職		簽 名 或 蓋 章
	受 託 代 理 人		簽 名 或 蓋 章	
	戶 號		簽 名 或 蓋 章	
	姓 名 或 稱 職		簽 名 或 蓋 章	
	身 分 證 字 號 或 統 一 編 號		簽 名 或 蓋 章	
	住 址		簽 名 或 蓋 章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